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7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北京安华发展大厦8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在本次会议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郝振平先生及鲍卉芳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张懿哲女士所作《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2年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很好地完成了2022年度的经营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2022年度财务状况，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全年共实现营业总收入2,423,032,468.70元，较上年同期比较增长3.17%；实现营业利润206,589,285.78元，较上年同期比较上升3.34%；实现净利润173,757,388.20元，较上年同期比较上升2.03%。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治理，规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特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规定如下：

（一）公司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如下考核方案确定达标年薪：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与其绩效考核结果相关，在2022年薪酬基础上，实际薪酬根据其2023年业绩考核结果进行浮动。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领取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

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由公司人力资源部与财务中心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同意本公司向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订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雍和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雍和支行申请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具体授信安排以授信文件为准。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申请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公司就北京银信长远数云科技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满足其流动资金需求以及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批准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银信长远数云科技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可用信额度不超过壹仟万元人民币，使用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北京银信长远数云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

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